

大竹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大竹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开展情况总结

县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根据《大竹县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大竹县 2023 年法治政府建设重点工作安排〉的通知》（竹府法组办[2023]6 号）等文件精神，大竹县市场监管局认真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的决策部署和市局“1355”战略部署，弘扬“大道至简、虚怀若竹”的精神，围绕“守好安全底线，护好民生权益，助力市场复苏，提振经济发展”主题，充分发挥市场监管职能职责，积极作为，荣获省“春雷行动 2023”执法行动优秀集体、“省知识产权保护工作成绩突出集体”“整治借党的二十大进行商业炒作和医疗美容行业突出问题专项治理成绩突出集体”、省“万人进万企纾困助发展”活动先进单位、确定大竹县为全省 4 个县域民营经济改革试点县并获得市委邵书记肯定批示、大竹县民营经济改革试点经验在《四川改革动态》刊载等荣誉。现将工作开展情况汇报如下：

一、高度重视，加强领导

（一）加强对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领导。实时调整了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同时结合《大竹县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大竹县 2023 年法治政府建设重点工作安排〉的通知》（竹府法组办[2023]6 号）文件精神，我局印发了《大竹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明确了责任股室，细化了工作方案。

（二）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引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等作为党组中心组理论学习和会前学法的重点内容，严格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纳入年终述职，切实推动领导干部带头学法、模范践行。

（三）是宣传食品药品等方面法律法规。结合“食品安全宣传月”、3.15 消费者权益保护日、知识产权保护、12.4 宪法宣传日等重点时间段做好食品药品安全相关法律法规等宣传教育工作。在日常监管及各项专项检查中，不断普及食品药品安全监管知识。同时，组织监管对象举办宣传培训活动，采取以会代训的方法组织全县食品药品生产经营企业开展安全工作会，强化其“食品药品安全第一责任人”的意识，提升食品药品从业人员业务水平。

二、全面优化政府职能，服务保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一）聚焦政务服务，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1. 扎实开展市场主体培育。聚焦“六个一”目标，全面落实“证

照分离”改革，加快推进电子证照、电子印章等应用，实行企业开办赠送首套印章，完善“转企升规上市”新机制，优化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模式，全面实现企业开办 0.5 个工作日办结、零成本。推行企业注销“一网”服务，实现企业简易注销、个体工商户简易注销登记一日办结。截至目前，全年新发展市场主体 15019 户：其中企业 4011 户，个体 11008 户，位居达州市第一位。“个转企”完成 346 户，完成市上下达的目标数（290 户）的 119%，村集体入股成立公司能完成 232 户（数据为 12 月 21 日）。

2.不断提升市场监管效能。全力推进企业年报公示，2022 年度企业应年报企业总户数 7002 户，其中重点企业 5 户（重点企业已年报 5 户），已年报企业数 6200 户，企业年报率 88.55%。农民专业合作社应年报 578 户，已年报 399 户，年报率 69.03%；2022 年度个体应年报总户数 32002 户，已年报 18901 户，年报率 59.06%。

3.全扎实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印发了《2023 年度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要点及抽查计划的通知》，共制定抽查方案 13 个，共抽查经营对象 284 户，其中未发现问题 193 户，注销 6 户，发现问题 85 户，其中通过登记住所无法联系 71 户，隐瞒真实情况 4 户，所有检查结果均通过双随机监管平台 100%录入并公示。

4.深化信用建设与监管。强化信用宣传和修复，全年共印制了 1000 份信用修复办事指南、1000 份诚信经营倡议书和 2000 份年报提醒告知书，受理申请信用修复移出 169 户（其中行政处

罚信用修复 8 户)，企业履行信用承诺 169 户，市场主体因公示信息轻微错误予以容错修改 31 户。

（二）聚焦中心工作，持续助力经济发展

一是扎实开展民营经济改革试点工作。建立多部门会商机制，召开会商研讨会 12 次，拟定了《大竹县民营经济改革试点方案》《大竹县民营经济改革试点工作要点》，印发了《大竹县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召开大竹县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大会，表扬了先进企业、先进个人等，提振了发展信心；出台《大竹县园区“三单制”执法检查改革实施方案》，明确细化执法检查责任分工，持续清除“多头执法”“重复执法”；开展“清风护商”营商环境专项监督，纵深推进招投标领域问题系统治理和“窗口”腐败专项整治，推动办理“疑难杂症”200 余个，为企业解决实际问题 48 个；高标准建设“万市兴”综合服务平台，构建起“服务企业全生命周期、推动全产业链条发展”的综合服务体系；深入推进项目全过程效率革命，制定推行《县本级投资建设项目“五联合”服务实施办法》，实现审批时限压缩 50%以上、95%的企业开办在 0.5 个工作日内办结。

二是持续建设知识产权保护高地。加强品牌提升宣传，组织推荐大竹白茶、东柳醪糟、大竹香椿等地标特色产品参加地理标志产品云展、“巴山食荟”区域公共品牌推广活动，推荐东柳醪糟、图拉香实业、万康农业赴广东参加 2023 中华品牌商标博览会；着力解决矛盾纠纷，依托 13 个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工作站和 12315

维权平台，受理知识产权投诉举报 12 件；鼓励创新发展，目前我县新增注册商标 395 件，有效注册量达 5661 件；新增授权专利 291 件，有效发明专利 71 件。

三是全面推进品牌培育质量提升工程。着力品牌建设。指导大竹县经济开发区申报争创全国质量品牌提升示范区项目成功进入四川省 2023 年度质量发展创新突破“揭榜挂帅”立项榜单

（川市监办函〔2023〕111 号）；开展企业首席质量官制度，今年新推荐了 2 家企业（川环科技和蜀东三鑫彩印包装）参加了企业首席质量官培训；开展产品质量监督检查，检查重点工业产品生产销售企业 450 家，完成各级监督抽样 209 个批次，合格率抽检合格率 94.8%；推进有机产品示范县创建，省局已完成对我县有机产品示范县的验收工作，对我县创建工作表示肯定。

三、狠抓主业，筑牢安全防线

深入贯彻落实“守好安全底线”战略，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紧迫感，扎实抓好食品、药品、特种设备、产品质量安全，牢牢守住安全底线。

（一）是牢牢守住食品安全。认真落实食品安全“两个责任”，先后 6 次召开专题工作推进会，全年对 3560 家食品生产经营主体的全面督导，督导完成率 100%，发现并整改问题 127 项，进一步完善我县食品安全包保工作机制。完成食品及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查 1976 批次，合格率 98.8%；开展例行检测、飞行检测共 82 批次，合格率 100%；配合国家、省、市相关部门开展食品、

农产品检测共计 180 批次；完成县级食品安全抽检普通食品 300 批次、食用农产品 680 批次。开展“守查保”专项行动、校园食品安全守护行动、农村假冒伪劣食品治理、制止餐饮浪费、“互联网+明厨亮灶”工程、网络食品安全治理、达州“食品安全行”大竹县活动等，全面提升全县食品安全整体水平，保障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出动执法人员 2315 人次，检查经营单位 2300 余家，发现隐患问题 268 个，已全部完成整改，查处食品领域违法案件 152 件、案值 580.01 万元、罚没 71.61 万元。

（二）是牢牢守住药品安全。以开展药品安全专项整治为抓手，以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为重点品种，加强农村、城乡结合部等重点区域，突出网络销售、农村赶集销售等重点环节，深化网络监管和实地检查有机融合，严肃查处无证生产经营、生产经营无证产品、非法渠道购销药品等违法违规行为，共检查药品零售企业 220 家次，疫苗接种机构 38 家，医疗机构 31 家次，检查化妆品经营单位 121 家，查处违法案件 96 件，罚没 34 万元。药品不良反应上报总数 1025 份，其中严重报告 182 份，严重报告率 17.76%；医疗器械不良事件上报总数 411 份，其中严重报告 79 份，严重报告率 19.22%；化妆品不良反应上报总数 137 份；药物滥用上报总数 256 份。

（三）是牢牢守住特种设备安全。深入开展特种设备安全专项整治，围绕“三个重点”（重点单位、重点场所、重点时段）以及人员密集场所使用的特种设备展开全面排查，全面推动智慧监

管和电梯监管改革;开展特种设备安全“强安 2023”执法检查 and 严重事故隐患整治行动,紧盯燃气领域、危化企业、重点工程项目等重点区域开展隐患整治,全面推动特种设备生产使用单位主体责任落实,强化特种设备安全风险分析研判,依法打击特种设备领域违法违规行为,共出动监察人员 380 人次,检查特种设备生产使用单位 170 余家,检查各类设备 1700 台(套)次,下达《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指令书》43 份,立案查处 6 起,罚没款 21 万元,整改和消除各类特种设备安全隐患 52 处。

(四)是牢牢守住产品质量安全。聚焦危险化学品、燃气具等重点产品,城乡结合部、农村市场等流通领域,严肃查处制售假冒伪劣产品等质量违法行为;强化工业产品抽检力度,加大对影响安全生产的燃气灶具、天然气、车用汽油、学生用品、食品相关产品等产品的监督抽检;开展获证企业及重要工业产品的巡查、农业投入品专项执法等工作,依法打击违法违规行为,筑牢了重要工业产品质量安全底线,检查重点工业产品销售企业 450 家,查处案件 42 件,罚没 22.88 万元,完成各级监督抽样 209 个批次,合格率抽检合格率 94.8%。

四、服务民生,提升幸福指数

(一)是全力推动农贸市场升级改造,按照《大竹县“城区部分农贸市场设施破旧、老化问题”专项整治实施方案》,分批次对城区部分农贸市场进行提升改造,总投资 934.5 万元,其中县级资金 700 万元,其他资金 234.5 万元。目前荷花池市场 A、

B区、西门综合市场等现有城区农贸市场已全部完成升级改造并投入使用。

(二)是全面落实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印制并发放宣传专刊共计5万份，悬挂宣传标语10条，录制电视节目1期，制作微信公众号消费宣传教育内容3期，推送手机短信5万余条；处理12345、12315平台投诉举报共计2642件，电话及现场咨询、投诉、举报300余件，办结率100%。

(三)是生活必需品物价管控。在城区随机选择大中型超市、社区菜市场 and 连锁药店，加强生活必需品和药品的日常巡查，严格落实明码标价规定，不得虚构原价、虚假打折优惠，共发放纸质提醒告诫函500余份，检查医院21家，药店56家，诊所32家，超市8家，责令整改不规范明码标价25家，处理价格投诉举报28起，立案处罚1家。

(四)是强化涉企收费监管。重点检查了物业公司收费项目、加油站价格、医美服务行业、医疗机构、水电气、景区、殡葬行业、停车场等收费情况进行专项治理，立案13件，责令整改12家，涉案金额共计11.5万余元。

五、下一步工作打算

(一)助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按照民营经济改革试点工作任务“三张清单”，持续推动全县民营经济改革试点工作，全力推进“万市兴”综合服务平台建设，深化惠企窗口建设，提升服务企业质量，提升企业发展信心和动力；稳步推进“个转企”和市场

主体培育工作，提升全县经济主体质量和数量，优化全县经济结构，为全国第五次经济普查打下坚实基础。

（二）着力推动标准示范建设。一是加强食品安全监督，督促食品经营单位落实主体责任，为达州市创建全国食品安全示范城市提供大竹县力量；二是做好县域知识产权保护高地建设，助推达州市创建国家知识产权强市；三是做好省有机产品示范县创建后续工作，增强大竹产品竞争力；四是加强品牌创建，全力推动大竹县经济开发区争创全国质量品牌提升示范区项目。

（三）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加快信用体系建设，完善异常名录和“黑名单”制度，创新事中事后监管，不断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进一步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